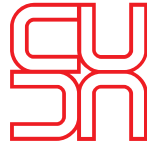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7)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益約為396.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367.9百萬港元)
- 毛利約為47.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62.3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為22.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35.6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每股5.7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8.9港仙)
- 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1.4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2.2港仙)

## 全年業績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一九財年」)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或「二零一八財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	<b>396,348</b>	367,919
直接成本		<b>(348,704)</b>	(305,588)
毛利		<b>47,644</b>	62,331
其他收入		<b>1,324</b>	657
其他收益		<b>979</b>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b>(2,811)</b>	–
行政開支		<b>(19,463)</b>	(19,400)
融資成本		<b>(396)</b>	(410)
除稅前溢利		<b>27,277</b>	43,178
所得稅開支	4	<b>(4,580)</b>	(7,59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b>22,697</b>	35,586
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5	<b>5.7</b>	8.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21,665	22,121
按金		2,654	2,03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15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43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1,112
遞延稅項資產		232	13
		<u>37,140</u>	<u>55,282</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7	56,155	23,17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685	38,954
合約資產	8	143,980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39,217
可收回稅項		3,723	–
短期銀行存款		28,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315	158,911
		<u>306,858</u>	<u>260,254</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	36,683	17,8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764	38,992
合約負債	8	11,071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16,406
應付稅項		–	1,934
銀行借款		9,164	12,057
		<u>106,682</u>	<u>87,21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00,176</u>	<u>173,04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37,316</u>	<u>228,322</u>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374	280
<b>資產淨值</b>		<u>236,942</u>	<u>228,04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232,942	224,042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236,942</u>	<u>228,042</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第一期6樓603-606室。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Prosperously Legend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俞長財先生(「俞先生」)全資擁有，俞先生亦為董事會的主席及執行董事。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機電工程(「機電工程」)服務。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有重大影響。

####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其相關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一切差異已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就所有於首次應用當日前發生的合約修改使用可行權宜的方法，所有修改的總體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反映。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可資比較。

本集團就來自客戶合約之下列主要來源確認收益：

- 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機械通風空調系統」)
- 供應、安裝及維修低壓電氣系統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保留溢利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的 影響 千港元
保留溢利	
隨時間確認的工程服務合約	(5,985)
稅務影響	988
	<u>988</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影響	<u>(4,997)</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金額的調整如下。概無包括不受影響的細列項目。

	附註	過往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報告的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的賬面值* 千港元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b)	23,172	(2,467)	—	20,7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項	(c)	38,954	(36,968)	—	1,986
合約資產	(a),(c),(d)	—	76,185	4,098	80,28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a)	39,217	(39,217)	—	—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	38,992	(2,596)	—	36,396
合約負債	(b),(d)	—	16,535	10,083	26,618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b)	16,406	(16,406)	—	—
應付稅項	(d)	1,934	—	(988)	946
<b>資本及儲備</b>					
儲備	(d)	224,042	—	(4,997)	219,045
		<u>224,042</u>	<u>—</u>	<u>(4,997)</u>	<u>219,045</u>

\* 該列金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調整前的金額。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39,217,000港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
- (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13,939,000港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2,596,000港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貿易應收款項2,467,000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中對銷。
- (c)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建築合約產生的應收保固金36,968,000港元須待本集團於合約所訂明若干期間進行建築工程質素達成後方可作實，該等結餘從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
- (d) 為如實反映本集團向其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參照實際產生成本與預計總成本的比較，採用輸入法計量其進度。由於該等調整，4,997,000港元已調整至期初保留溢利，並分別相應調整4,098,000港元及10,083,000港元至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而應付稅項減少988,000港元。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本集團來自工程服務合約的收益按各報告期末參考相對於總合約收益的迄今履行工程量而釐定的完工階段予以確認，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該方法能可靠地計量所履行的工程服務。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其於本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各受影響的細列項目的影響。概無包括不受影響的細列項目。

####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所呈報	調整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金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b)	56,155 <sup>#</sup>	2,260	58,4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b)	3,685	47,237	50,922
合約資產	(a), (b)	143,980 <sup>#</sup>	(143,980)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a), (b)	—	106,570	106,570
可收回稅項	(a), (b)	3,723	24	3,747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	49,764	5,471	55,235
合約負債	(a), (b)	11,071	(11,071)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a), (b)	—	17,833	17,833
<b>資本及儲備</b>				
儲備	(a), (b)	<u>232,942</u>	<u>(122)</u>	<u>232,820</u>

#### 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影響

		所呈報	調整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金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a)	396,348	(24,002)	372,346
直接成本	(a)	(348,704)	17,871	(330,833)
除稅前溢利	(a)	27,277 <sup>#</sup>	(6,131)	21,146
所得稅開支	(a)	(4,580)	1,012	(3,568)
年內溢利	(a)	<u>22,697<sup>#</sup></u>	<u>(5,119)</u>	<u>17,578</u>

##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附註	所呈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金額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a)	27,277	(6,131)	21,146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b)	(35,817) <sup>#</sup>	207	(35,61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b)	(1,663)	(10,269)	(11,932)
合約資產增加	(a), (b)	(66,141) <sup>#</sup>	66,141	—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變動淨額	(a), (b)	—	(68,370)	(68,3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b)	13,368	2,875	16,243
合約負債減少	(a), (b)	(15,547)	15,547	—

\* 於此欄的金額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相應影響。

# 該金額包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367,000港元及2,444,000港元的調整。

### 附註：

- (a) 該等調整來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於報告期末完成階段的不同基準所產生。
- (b) 並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情況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合約資產將重新分類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項下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就應收保固金而言)，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合約負債將重新分類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項下的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的金額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恢復。

##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有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如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並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初次應用日期)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及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比較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本公司董事根據當日所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金融資產。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最初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計量分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毋須花費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合理有據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以及認為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集團本會計期間並無提早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作出工程服務合約產生的已收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僅來自機電工程服務，並專注於在香港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

#### 收益分類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服務類型(收益隨時間確認)	
— 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	315,233
— 供應、安裝及維修低壓電氣系統	81,115
	<hr/>
	<b>396,348</b>
	<hr/> <hr/>

本年度確認的收益主要來自在香港的私營項目。

####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俞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劉文青先生(「劉先生」))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獨立財務資料或分析。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乃由於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位置劃分，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21,6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121,000港元)的物業及設備均位於香港。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源自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79,091	53,024
客戶B	75,490	58,626
客戶C	60,654	不適用*
客戶D	不適用*	85,549
客戶E	不適用*	69,732

\* 於有關年度，來自有關客戶的收益低於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

##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一年內撥備	4,765	7,602
一以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4	(24)
	4,799	7,578
遞延稅項	(219)	14
	4,580	7,59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該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該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

因此，自本年度起，就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首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8.25%及超過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u>22,697</u>	<u>35,586</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000</u>	<u>400,0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未有呈列兩年間每股攤薄盈利。

##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支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港仙(合共8.8百萬港元)。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已建議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港仙(合共5.6百萬港元)，並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7. 貿易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6,522	23,172
減：減值虧損撥備	<u>(367)</u>	<u>-</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56,155</u>	<u>23,172</u>

本集團自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發票日期起向其客戶授出30天的信用期。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41,833	16,103
31至60天	10,498	4,434
61至90天	1,708	555
超過90天	<u>2,116</u>	<u>2,080</u>
	<u>56,155</u>	<u>23,172</u>

## 8.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合約資產	146,424	80,283
減：減值虧損撥備	(2,444)	—
	<u>143,980</u>	<u>80,283</u>
合約負債	<u>11,071</u>	<u>26,618</u>

\* 本欄金額是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經調整後得出。

##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物料採購及分包合約工程服務的信用期通常介乎30至60天。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按開具票據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0至30天	15,017	7,147
31至60天	<u>21,666</u>	<u>8,284</u>
	<u>36,683</u>	<u>15,431</u>
應付票據：		
0至30天	—	1,096
31至60天	<u>—</u>	<u>1,298</u>
	<u>—</u>	<u>2,394</u>
	<u>36,683</u>	<u>17,825</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我們同時在私營及公營領域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方面提供服務，亦提供有關低壓電氣系統及其他機電系統(包括消防系統、供水和排污系統)的服務。

### 業務回顧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367.9百萬港元輕微增加約28.4百萬港元或7.7%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396.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財年獲授的主要項目及承接的主要項目概述於下文。

#### 於二零一九財年獲授的項目

於二零一九財年，我們已獲授合約總值約為693.3百萬港元的23個項目(其中合約總值約為286.4百萬港元的3個項目與電氣系統安裝有關)。

下表載列按合約金額計算的二零一九財年獲授五大項目的詳情：

主要工程範圍	類型(住宅/ 非住宅) <sup>(附註)</sup>	獲授日期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鴨脷洲的擬建住宅發展項目的 電氣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214.3
元朗的物業發展項目的機械通風 空調系統安裝	非住宅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120.0
黃竹坑的擬建住宅發展項目的 電氣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72.0
大埔白石角的物業發展項目的 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64.0
屯門的住宅發展項目的機械 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60.4

附註：「住宅項目」指涉及住宅物業的項目，而「非住宅項目」指不涉及住宅物業的項目。

## 於二零一九財年承接的主要項目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有關的項目貢獻的收益分別約為79.5%及20.5%（二零一八年：91.3%及8.7%）。

下表載列按收益貢獻計算的二零一九財年承接五大項目的詳情：

主要工程範圍	類型 (住宅/非住宅)	獲授日期	於二零一九財年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財年 確認的收益 百萬港元
將軍澳的地產發展項目的 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五日	161.0	75.5
元朗的物業發展項目的 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二十日	69.9	57.1
大埔白石角建議住宅 開發項目的機械 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七日	80.7	57.0
北角的建議綜合樓宇項目的 電氣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七年 五月九日	32.8	21.5
大埔白石角的擬建住宅開 發項目的機械通風空調 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一七年 十月二十四日	56.7	20.1

## 近期發展及未來前景

於二零一九財年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獲授5個與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有關的項目，合約金額約為283.3百萬港元。

香港建築行業及機電工程服務行業繼續增長。對於公營領域，政府的措施如增加公共房屋供應及實施包括啟德發展計劃在內的基礎設施項目，將為行業提供持續的刺激。私營領域亦受惠於香港政府增加私人住宅及商業發展的土地供應。活躍的房地產交易亦吸引發展商繼續投資香港房地產市場。

雖然市場機遇處處，本集團正面臨若干全行業的挑戰。尤其是，勞工短缺問題在勞動人口日漸老化及熟練人才短缺的情況下惡化，將使本集團業務備受壓力。此外，由於行業內競爭加劇，本集團採用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競投大型項目。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競投提供合理利潤率的目標項目。

本集團將致力在不同的機電工程服務方面多元化我們的項目，以便發掘不斷增長的市場機遇。我們對本集團低壓電氣系統服務的收益貢獻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8.7%增加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20.5%感到高興。於本年度，本集團已獲授合約總值約為286.4百萬港元的3個與電氣系統安裝有關的項目。此外，於本年度，我們於消防處註冊成為第1級及第2級消防裝置承辦商。

憑藉我們在行業內的悠久聲譽、經驗及良好往績記錄，本集團對未來數年實現業務穩定增長持正面態度。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367.9百萬港元輕微增加約28.4百萬港元或7.7%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396.3百萬港元。有關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的項目貢獻的收益分別約為79.5%及20.5%（二零一八年：分別為91.3%及8.7%）。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62.3百萬港元減少約14.7百萬港元或23.6%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47.6百萬港元。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6.9%減少約4.9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2.0%。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所面對的行業競爭加劇使本集團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取得新項目；及(ii)聘用更多僱員以處理目前獲授的項目，導致直接員工成本增加。

##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財年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0.7百萬港元增加約0.6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3百萬港元。變動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

我們於二零一九財年錄得其他收益增加約1.0百萬港元，乃歸因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指行政人員開支、專業費用、折舊及租金開支。該款項保持相對穩定，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分別約為19.5百萬港元及19.4百萬港元。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僅包括銀行利息開支。該款項保持相對穩定，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約為0.4百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7.6百萬港元減少約3.0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4.6百萬港元，此乃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二零一九財年的實際稅率約為16.8% (二零一八年：17.6%)。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35.6百萬港元減少約12.9百萬港元或約36.2%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22.7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236.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28.0百萬港元)及銀行借款約9.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2.1百萬港元)。

###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於本年度，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由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保留溢利提供。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1.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58.9百萬港元)及短期銀行存款約為28.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零)。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質押予一家銀行為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包括銀行發出的履約擔保)作抵押的銀行存款約31.1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九財年解除。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9倍(二零一八年：3.0倍)。

###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借款總額約9.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2.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份與一家銀行訂立的融資協議，融資限額約為54.0百萬港元，並由本集團承擔以下責任：(i)倘俞先生及劉先生並非本公司主要股東，本集團須向銀行發出14天事先通知；及(ii)倘俞先生不擔任本公司主席，本集團須向銀行發出14天事先通知。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另一份與一家銀行訂立的融資協議，融資限額為30.0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根據融資協議作出有關控股股東若干履約責任的承諾，包括以下方面：(i)俞先生及劉先生承諾直接或間接保持作為本公司的最大股東；及(ii)俞先生及劉先生須繼續作為本公司的主席或董事。於本公告日期，該融資協議仍有效。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9% (二零一八年：5.3%)，按相關年度末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00.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73.0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經營產生的純利所致。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督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借款契諾的合規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取得銀行足夠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董事會知悉並無任何流動資金問題可能引起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的嚴重懷疑。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的資本開支約為0.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0.8百萬港元)，主要因購買物業及設備而產生。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產生收益的活動及銀行借款均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港元交易。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董事會將不時審核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及承擔，並將於有需要時採用對沖。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透過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基於發售價每股股份1.20港元，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上市開支，本公司已收取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9.0百萬港元。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已根據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原則及建議動用百分比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使用如下：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b>擬定用途</b> <small>(附註)</small>			
發展及拓展機電工程服務業務	30.4	27.3	3.1
在建項目提供履約保證	29.7	29.7	-
安裝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系統」)	2.0	0.9	1.1
一般營運資金	6.9	6.9	-
	<u>69.0</u>	<u>64.8</u>	<u>4.2</u>

附註：擬定用途及實施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誠如招股章程所述，發展及拓展機電工程服務業務的工作涉及購買工具及設備、僱用工程及技術員工，以及取得相關ISO資格，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工作已按招股章程所載的本公司實施計劃如期完成。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用於發展及拓展機電工程服務業務的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約3.1百萬港元全數擬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前用於原定具體用途。

就安裝ERP系統而言，由於本公司需要較預期更多時間從潛在供應商採購符合本公司要求的所需系統，以及預期需要一段時間實施該系統，預期安裝ERP系統將推遲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完成。因此，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用於安裝ERP系統的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約1.1百萬港元全數擬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用於原定具體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將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作短期存款。

## 履約保證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履約保證約為61.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31.5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其與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的履約情況未能令其已作出履約保證的客戶滿意，有關客戶可要求銀行支付金額或有關要求訂明的金額。本集團將負責向有關銀行作出相應補償。履約保證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解除。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一家銀行抵押其租賃土地及樓宇約為19.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6百萬港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包括銀行發出的履約保證)。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抵押予一家銀行，作為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包括該銀行發出的履約保證)抵押品的約31.1百萬港元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九年財年已獲解除。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與收購物業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擔約為0.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零)。

##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總計120名(二零一八年：93名)僱員。提供予僱員的薪酬通常包括薪金、醫療福利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各僱員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其僱員的薪金。本集團根據工作需要為其僱員提供培訓。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事項。

##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知悉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須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項。

### 審核委員會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恩鳴先生(主席)、林炎南先生及李永基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俞浩智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載於本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該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款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港仙，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支付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星期三)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該地址將變更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以供登記。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該地址將變更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以供登記。

## 年報

二零一九年年報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hunhing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

承董事會命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長財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俞長財先生及劉文青先生；非執行董事俞浩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炎南先生、李永基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